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环球车享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 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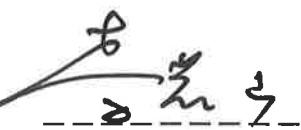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以及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基于本人的独立判断，现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汽车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环球车享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车享”）增资暨关联交易（因上海汽车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放弃增资权将导致环球车享不再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事项构成上市公司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一、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智慧出行相关业务的长期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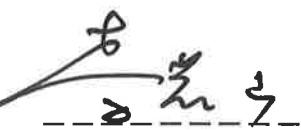
二、本次交易定价原则依据具有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的评估值确定，评估方法和程序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及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定价原则客观、公允、合理，并出具了专业评估报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情形。

三、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交易。

独立董事签名：



陶鑫良



李若山



曾赛星

2020年10月29日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环球车享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以及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基于本人的独立判断，现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汽车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环球车享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车享”）增资暨关联交易（因上海汽车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放弃增资权将导致环球车享不再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事项构成上市公司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一、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智慧出行相关业务的长期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情形。

二、本次交易定价原则依据具有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的评估值确定，评估方法和程序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及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定价原则客观、公允、合理，并出具了专业评估报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情形。

三、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交易。

独立董事签名：



陶鑫良

李若山

曾赛星

2020年10月29日